该给打“假”与打“打假人”定个谱

纳 言

法院一天公布12份终审判决，全部改判“职业打假人”败诉。12件案子，事由均为“职业打假人”在超市买到低价过期或无生产日期食品后主张1000元赔偿（7月31日《中国消费者报》）。

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大于天，销售过期、无生产日期的食品该打吗？估计除了那些只管自己赚钱、不顾消费者利益的不良商家，没人会说不该。那么，谁来打？市场监管部门当然责无旁贷。但大到超市，中到门店，小到地摊，市场毕竟太大，监管人员再给力，也打不过来。

事实也证明，不管是严管重罚，还是曝光整改，只靠监管的力量，无法彻底打掉假冒伪劣等扰乱市场秩序、危害消费安全的老鼠。对于食品安全，必须打一场人人参与的“人民战争”，让不安全食品不能生产，无法流通，不敢露头，才能确保公众“舌尖上的安全”，守住食品安全的底线。

正因如此，无论是《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还是《食品安全法》都规定，消费者不仅是维权主体，也是打假主体，并把“惩罚性赔偿”作为激励机制。比如《食品安全法》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千元的，为一千元。”

新华社发

但不可否认，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时注意查看生产日期、保质期的不多，在受到损害后依法维权的更少。这不单单是消费观念、维权意识薄弱的问题，更多的是因为维权成本太高，举证责任太大。谁去超市买包方便面的时候，已经在准备着要打一场旷日持久的官司呢？

这种人还真有，就是一些心怀鬼胎的“职业打假人”，他们专门在各大超市转悠，什么产品过期买什么，然后进行诉讼索赔。对于一般公众来说，这种人的存在当然有益无害，他们把过期食品给“抢购”了，一般民众自然就买不到了，而且通过高额索赔让不良商家赔得肉痛，商家再卖类似产品自然也会收敛。

这也是上述12份终审判决在新闻跟帖区不被多数人所接受的原因。但反过来说，这样的“职业打假人”知假买假，显然不是为消费而购买，其主观动机区别于一般消费者。实践中，也发现一些“职业打假人”故意隐藏未过期食品于超市不易被发现的地方，盘算着时间，过期后再扒出来购买的情形。

另外，10倍的金额也满足不了这些人的谋利胃口，其中有的会通过以曝光要挟敲诈勒索商家，这已经超越了正当维权的界限，触碰了法律的底线。据媒体报道，有多起“职业打假人”被以敲诈勒索罪追究刑事责任。打击这样的“职业打假人”，也成了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的必然。

老鼠要打，猫也要打，这确实是两难的法益衡量。这次12份判决判定“职业打假人”败诉，但在前不久，青岛某法院的同类判决则认为，“职业打假人”“提起本案诉讼即使以营利为目的，但是其行为同时具有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净化市场的作用，法律规定支付价款十倍的赔偿金就是对这类行为的褒奖。”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食品药品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条规定：“因食品、药品质量问题发生纠纷，购买者向生产者、销售者主张权利，生产者、销售者以购买者明知食品、药品存在质量问题而仍然购买为理由进行抗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首次对于食药品领域“知假买假”问题作出了区别对待。

但举证责任如何履行仍然是消费维权的一大难题。12份终审判决驳回诉请的理由，都是“职业打假人”“难以证明本案小票对应的产品购买时就是无保质期、属于不符合食品安全的产品”。但证明“你买的是他卖的”比证明“他爸是他爸”还难，如果小票不能证明，唯一的办法就是开着手机录像进超市了。所以，从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以及落实最高法上述相关规定考虑，该给打“假”与打“打假人”定个谱。

明州论坛
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

莫让过度商业化毁了5A级旅游景区品牌

丁慎毅

文化和旅游部7月31日通过其官方网站公告，文化和旅游部对复核检查严重不达标或存在严重问题的7家5A级旅游景区进行处理，其中，给予山西省晋中市乔家大院景区取消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处理，给予辽宁省沈阳市沈阳植物园景区、浙江省温州市雁荡山景区、河南省焦作市云台山景区、广东省梅州市雁南飞茶田景区、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景区、云南省昆明市石林景区等6家景区通报批评责令整改处理，限期3个月。

5A级旅游景区是我国旅游行业的窗口，5A级旅游景区的管理服务水平代表着我国旅游业发展的最高水平。但是有些5A级旅游景区观念还停留在把旅游景区简单地看作一种经济产品上，为了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进行过度开发。不管是乔家大院还是其他几家景区，不同程度的过度商业化遏制了其加速发展的步伐，影响了游客的旅游体验。

就乔家大院来说，媒体报道中提及接近乔家大院的权威人士说：“商业氛围浓厚、服务和设备不达标可能是此次被摘牌的主要原因”。而不少游客认为，该景区门票价格过高，但并没有享受到应有的服务，整体体验不佳，近几年一直扩建，已经破坏了当初的神韵。

再拿老牌景区石林景区来说，其中让游客吐槽最多的就是其游客中心竟然建在景区大门外三公里处，被游客认为是让自己多买25元的电瓶车票。同时景区导览设施也不完善，游客很容易迷路，而且景区管理混乱，到处是拉客卖东西的人。

2015年到2017年，全国3家5A景区被摘牌，19家5A级景区被国家旅游局予以警告或严重警告，71家4A级景区被摘牌。究其原因，过度商业化始终是一个绕不开的话题。拿我国第一家被摘牌撤销的5A级景区——河北省秦皇岛市山海关景区来说，7年投资20亿元，因管理不善，景区出现价格欺诈，环境卫生脏乱差，景区设施保护措施不完善，服务质量严重下降以及强迫游客捐款等，其在2015年被国家旅游局摘牌取消了5A级景区的资格。2018年11月2日，山海关景区重新上榜，恢复了5A，内部有不少景点开始免费开放。

一些旅游景区过度商业化，不仅违背旅游产品的公共性质，还破坏了景区及周边生态环境。对此，旅游景区的经营者就要重新定位景区功能，整顿“门票经济”乱象，打造独立的旅游商业区，严格控制商业化比例。政府有关部门也要注意及时给予科学指导和规划，完善景区开发的相关法律规范，帮助景区加速由门票经济向产业经济转变，加速由“单一型、孤岛式”的旅游景点向“联动型、扩散式”的增长极转变，加速由“观光游览”向“观光与休闲度假并重”转变。只有不断丰富旅游产品类型，提升品位，才能促进旅游景区的可持续发展。

太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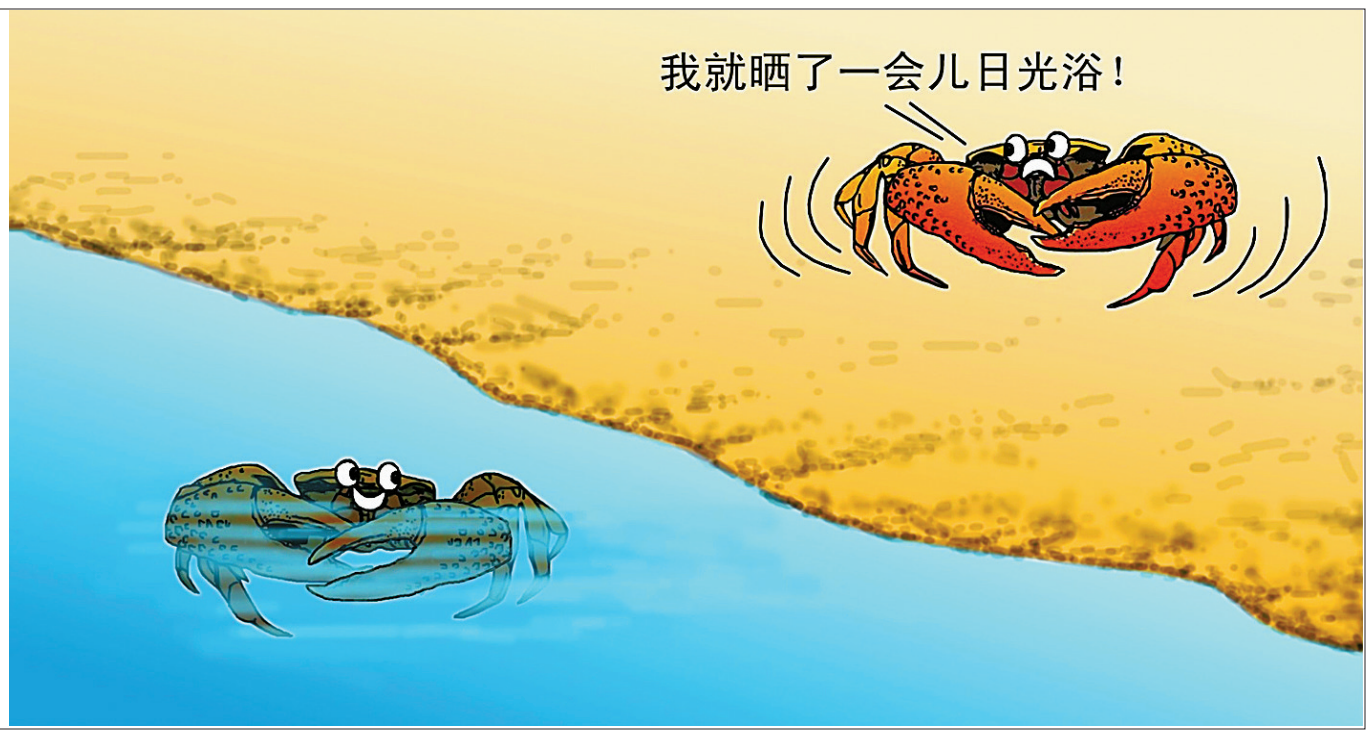

王少华 绘

普及电子病历应“一步跨过多门槛”

罗志华

记者从杭州市医疗保障局获悉，从8月1日开始，杭州将在市区6000多家定点医药机构范围内，正式推广医保参保人员使用电子病历，逐步以电子病历取代传统纸质病历本。杭州市医疗保障局局长石连忠表示，传统纸质病历本的记录普遍比较简单，查询历史就医记录也很麻烦，电子病历本的内容相较纸质病历本，其就医过程、用药及检查情况、结论更清晰完整。电子病历本推行后，老百姓就医无须再带上市民卡和医保病历本，只要一部手机就够了（8月1日新华网）。

当前，在病历方面，不仅各地的做法不同，而且同一地方的不同医院，也有不同做法，甚至在同一家医院里，不同方法并存也是常事。比如，在一家医院里，有的患者拿着纸质病历本看病，有的则只需带一张就诊卡就行，有的既拿卡也带本。就连就诊卡也是五花八门，有的持医院自制的内部卡，有的则是医保卡，有的是全市、全省或全国通用的电子健康卡。

杭州市此次推出的电子病历，可谓“一步跨过三门槛”：第一道门槛，纸质变成了电子，便于保留、携带、存档。第二道门槛，电子就诊卡在市区范围内得到了统一，免去了患者到一家医院办一张卡的麻烦，便于医院信息共享、检查结果互认。第三道门槛，电子信息不是记在卡上，而是记在电子档案里，是“病历上网”，病历因网络联通而变活。

医疗信息化建设，多年来可谓磕磕绊绊，走了很多弯路。比如早些年前，各医院自行建设院内信息系统，发行本院就诊卡，后来才发现，医院之间的信息系统和就诊卡无法兼容，成为信息共享的最大障碍，很多医院因此付出了巨大的试错成本。再如，当前不少城市推出了本地就诊“一卡通”，但在全国电子健康卡面前，各地“一卡通”在其他地方仍无法通用，现在跨省异地就医越来越普遍，这个在前两年还比较前卫的做法，如今看来又显得落伍了。

医疗信息化建设需要放眼长远，需要立足全局统一规划。如若不然，就算全国电子健康卡在各地得到了普及，会不会迅速面临其他问题，仍然充满了疑问。比如，全国电子健康卡若没有实现上网，很可能仍然存在改进空间。

杭州市“一步跨过三门槛”的做法，对于医疗信息化建设很有启迪。但这未必就是一个成熟方案，它同样面临一些问题，比如仍然是立足于本地，且仅仅针对医保参保人员，非参保人员和异地患者仍被排斥在外。普及电子病历应跨过更多门槛，如此方能避免重复建设，也使医疗信息早日实现共享。但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得做好前瞻性规划与整体布局，拿出经得起时间检验的方案。

“保时捷女”29次交通违法处理信息应公开

马涤明

重庆一名保时捷女车主与另一男司机互扇耳光事件引发关注后，有网友指出该女子李某此前也与人起过争执，当时李某扬言“我在渝北出了名的飙车，你来看我飙嘛，我红灯从来都是闯，我打个电话全部改（删除违章）。”据渝北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透露，李某系该保时捷车辆第三任车主，2016年3月车辆过户到李某名下，3年来该车共计29条交通违法记录，均按规定全部接受了处罚（8月1日《新京报》）。

若是同一驾驶员3年间29次交通违法，不免叫人恐惧：这离“危害公共安全”还有多远？有些无心或轻微的交通违法比如未注意标志而违停，或偶尔压线等，危险程度还不是非常严重，但如果闯红灯的情况很多，这种司机就太危险了。

一人一个记分周期内发生两次闯红灯行为，依法就应记12分，驾驶人面临被交警部门扣留驾驶证、参加法律法规学习的处理，重新参加相关考试后，才可以领回驾驶证。李某所说的“从来都是闯红灯”，是不是吹牛，还不知道，但3年中29次违法行为，光是消除违法记录、交罚款，也够麻烦的了。这种情况下，仍我行我素，不惧违法被拍，公然在斑马线处违法调头，其“违法驾车癖”让人看不懂。

交警部门称，李某仅2019年就有7条违法记录，包括闯红灯、乱停车、违反禁止标线、驾驶时拨打接听手持电话等。既然全按规定接受了处罚，可否将相关信息公开？特别是闯红灯的信息有必要公开。交通违法信息应属于公共信息，况且“保时捷女与男司机互扇耳光”已成公共事件，其中引发的一些质疑已经延伸到公权力领域，相关信息更有必要公开。这时候，澄清公权力所蒙受的疑点，满足公共利益诉求，显然应优先于对公众人物某些个人信息的保护。

这起案件最大的疑点，是李某的身份背景。知情人多称其行事高调、强势，但像这种“红灯从来都是闯”，一言不合就扇耳光的高调行为，让人不好相信这只是“性格”原因。

有知情人称，李某十多年前搬到了重庆一个高档小区，其丈夫童某确为某派出所所长。而记者就此分别致电当地警方及纪委询问，均未得到准确回应。相关派出所及渝北公安分局均称不方便透露。

李某闹出事来，跟其丈夫或许没关系。但既为舆论所质疑，相关部门是否应大大方方回应，而不该“躲躲闪闪”？有公权力者个人隐私与公共利益相冲突时，应作必要、适当的让渡，这是通行的原则。李某若确是派出所所长的妻子，按理说，其夫妻关系这种隐私，应该让渡于满足公众知情权、澄清公权力疑点的需求，“不方便透露”显然会衍生出更多质疑。

事实上，“不方便透露”也是一种“透露”。而如果既默认李某丈夫派出所所长的身份，又回避舆论质疑，对当事人来说未必是负责的态度——不存在利用身份、关系庇护家属的问题，通过公开相关信息澄清便是，何必让简单的问题复杂化？

高温下，请善待与尊重他们

萧海川

夏到中伏格外热，动辄三四十摄氏度的气温着实令人难熬。即便是这样的天气，警察、快递小哥、建筑工人等许许多多平凡的劳动者依然在户外酷暑中坚守岗位，保障着社会秩序正常运转。

对高温下的劳动者，高温津贴是一份应得的“清凉”。可是，个别用人单位对给予这份“清凉”扭扭捏捏、缺斤短两。有的用人单位借风雨来搪塞，今日风来、明天雨到气温不达标，按月份发放的高温津贴、防暑降温费就没了踪影；有的用人单位拿实物来冲抵，将按现金发放的“清凉之策”替换为藿香正气水、绿豆汤、冰糕等。

高温津贴也好，防暑降温费也罢，于情于理皆有出处。但每年都有公众对此问题抱怨，说明这项工作仍需抓好落实。兑现这份“清凉”不仅是一项福利政策，更是对劳动者最起码的尊重。

无论是大城市还是小乡镇，无论是大单位还是小公司，聚拢人气才能有发展活力与前进动力。关心居民、爱护员工不是一句空话。引人落户不容易，留人常驻更不简单。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如此高温天气，如何关心爱护一线工作人员特别是户外劳动者，折射出民生关怀程度，也体现出一个地方和单位的吸引力。

“谁言苦热天，元有清凉地。”一份津贴、一声问候，虽无法驱除暑热，却令人心生清凉。当此炎炎夏日，每位辛勤付出的劳动者，都值得被善待与尊重。

华东城电子区

华东城电子区地处江东中心地段，宁波市电子元器件一站式采购区，入驻百余家经营户，产品涵盖IC集成电路芯片、二三极管、可控硅、电阻、电容、电感、电线、线束、接插件、继电器、IGBT、MOS管、机箱、电源、焊锡材料等电子元器件及仪器仪表、工具、灯具、安防等相关产品，欢迎惠顾！

地址：宁波市新天路555号(宁穿路与世纪大道交汇处)

电话：87805777

临时搬迁公告

因浦发银行宁波分行大楼(江厦街21号)装修改造，经上级部门批准，2019年8月5日起，分行将临时搬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搬迁说明:1、分行本部相关部室于8月5日临时搬迁至电信大楼(十三楼、十四楼、二十三楼)。2、分行一楼营业大厅正常营业。3、分行信用运营中心、作业中心、单证中心、信用卡中心、零售信贷操作中心将于9月中旬临时搬迁至建设大厦(二十六、二十七层部分房产)。

二、通讯方式:1、电信大楼地址: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96号 邮编:315000。2、建设大楼地址: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208号 邮编:315000。3、联系方式:值班电话:0574-87268111 传真:0574-87268120。

三、其他事项:临时办公场所为过渡用房,预计需时18个月。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19年8月1日